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鞍山市千山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6)辽0311清申1号之一

中国天衡国际经济贸易合作公司鞍山公司:中国天衡国际经济贸易合作公司以你公司因被股东会决议解散,未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二百三十二条规定在法定期间内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为由,向本院申请对你公司进行强制清算,本院于2026年2月11日作出(2026)辽0311清申1号民事裁定书,受理中国天衡国际经济贸易合作公司对你公司的强制清算申请。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该民事裁定书。特此公告。

鞍山市千山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2月1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